

# 国家税务总局揭阳市榕城区税务局

## 税务事项通知书

揭榕税 税通 [2026] 1789 号

揭阳市依人亮服装纺织有限公司：914452003452894361

事由：欠税风险提醒

依据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》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》

通知内容：你(单位)2019年6月1日至2019年7月31日的应缴纳税费款(大写)贰佰贰拾伍万肆仟陆佰壹拾伍元伍角叁分(¥:2,254,615.53)元,已通过《税务事项通知书》(限期缴纳税款通知)(揭榕税榕华税通 [2019] 158341号、揭榕税榕华税通 [2019] 158346号)限期缴纳,并从税款滞纳之日起至缴纳或解缴之日止,按日加收滞纳金万分之五的滞纳金,与税款一并缴纳。

逾期不缴,税务机关将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》有关规定处理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措施:

1. 依法公告欠税情况;
2. 依法调整纳税信用;
3. 依法阻止欠税企业法定代表人或欠税当事人出境;
4. 依法采取从银行存款中扣缴税款,扣押、查封、依法拍卖或变卖商品货物及其他财产等强制措施;
5. 申请人民法院行使代位权、撤销权等欠税追缴措施;
6. 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等。

同时,你单位应定期向主管税务机关报告生产经营、资金

税务事项通知书续页

往来、债权债务、投资和欠税原因、《清缴欠税计划》等情况。报告间隔期为三个月。若发生合并、分立、撤销、破产等情形的或处分其不动产或者大额资产前,应当及时报告。

税务机关(印章)

二〇二六年二月三日